

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问题清单

一、《通知》纳入集中整治的 11 个方面问题

1. 不担当不作为、推诿扯皮。
2. 政绩观偏差、搞“面子工程”。
3. 执行政策“一刀切”、层层加码。
4. 文风会风不实不正、搞文山会海。
5. 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存在差距。
6. 漠视群众、脱离群众、侵害群众利益，
7. 违规吃喝。
8. 违规收送礼品礼金。
9. 借调研培训等名义公款旅游。
10. 违规建设、奢华装修楼堂馆所。
11. 照顾性、无实质内容的一般性出国(境)活动和国内考察调研活动。

二、《通知》中未直接指出的其他问题

1. 调研扎堆问题，安排上级单位轮番到少数精心打造的“盆景”和“经典线路”调研。
2. 督查检查考核过多过频、过度留痕，涉企评比达标表彰过多增加企业负担和烦扰。

3. 有的县区公务接待负担较重，一些上级单位差旅费应缴未缴，一些基层单位在公务政务活动中过度使用短视频、电子演示文稿等。

4. 部分地方和单位不习惯“过紧日子”，存在不必要的公务开支。

5. 有的干部吃拿卡要、冷硬横推、违规收费、趋利性执法等严重影响市场秩序。

6. 有的地方在财政收支矛盾较大、化债任务较重情况下，对部分使用财政性资金的场所超标准建设、超规格装修，进一步加剧债务负担，甚至出现向公职人员借款融资等现象。

7. 有的领导干部“新官不理旧账”。

8. 违规操办婚丧喜庆。

9. 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

10. 违规配备和使用公车、提供或接受超标准接待、组织或参加公款支付的高消费健身娱乐等活动、接受或提供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健身娱乐等活动、违规出入私人会所、领导干部住房违规等其他问题。

11. 一些领导干部家风家教不严，对配偶、子女失管失教。